

上海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校（青浦校区）
报告厅装饰及设备安装项目设计招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招案 2019-0611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上海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目 录

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 第二部分 报价人须知
- 第三部分 服务内容和要求
- 第四部分 报价方案深度要求
-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 第六部分 评审办法
- 第七部分 格式附件

报价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上海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校（青浦校区）报告厅装饰及设备 安装项目设计招标采购
2	编 号	招案 2019-0611
3	预算金额	人民币 40 万元，超过预算金额的报价无效。
4	采购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 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依法进行采购
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6	采购人	单位名称：上海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校 地 址：上海市青浦区香花桥镇向阳河路 889 号 联 系 人：张老师 电 话：021-56749123
7	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曹杨路 528 弄 35 号（中世办公楼） 邮 编：200063 联 系 人：张莹、沈煜阳 电 话：021-52555810 传 真：021-62446678 邮 箱：zhangying001@cwcc.net.cn
8	采购内容	上海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校（青浦校区）报告厅装饰及设备 安装项目设计招标采购（详见磋商文件第三部分一服务需 求）。
9	设计服务周期	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完成要求设计内容。
10	设计深度	报价阶段：方案设计
		项目交付阶段：包括方案阶段至施工图阶段。
11	报价货币	响应文件须采用人民币报价。
12	报价人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 应商； 2. 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已 登记入库的供应商 3. 具有建筑工程设计乙级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设计乙级以 上资质；
13	公告发布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

14	是否接受 联合体报价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15	磋商报名及文件发售 时间、地点	时间：2019 年 05 月 11 日起至 2019 年 05 月 17 日，每天上午 9 时至 11 时，下午 1 时至 4 时（北京时间，双休、节假日除外） 地点：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 528 弄 35 号 208 办公室，磋商文件 600 元/本，售后不退。
16	领取磋商补充文件 时间及地点	时间：另行安排（如有） 地点：上海市曹杨路 528 弄 35 号（中世办公楼）2 楼会议室 （如有，将以书面形式统一发放所有报价人）
17	接收质疑的方式及 联系方式	报价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函应以书面形式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须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报价人公章） 联系方式详见本表第 8 项
18	报价有效期	报价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
19	保证金	保证金金额：本项目须递交保证金陆仟元整。 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同报价截止时间，以保证金实际到账为准。 递交地点：上海曹杨路 528 弄 35 号中世办公楼 递交方式：转账、汇款、支票或代理机构接受的其他方式。为确保保证金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账，通过转账、汇款、支票方式递交保证金的报价人，应在报价截止日前完成保证金支付，保证金有效期应与报价有效期一致。 保证金汇款账号： 户 名：<u>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专项帐户）</u> 开户银行：上海银行愚园路支行 帐 号：31641803001602577 <u>注：1、上述户名须完整填写，包含后面（专项帐户），其中帐户的“帐”字。错字、漏字将会导致汇款不成功而无法及时缴纳保证金。</u> 2、银行转账时“备注栏”须注明代理机构内部项目编号、包件号及资金用途，例：“招案 2019-0611，投标保证金”
20	首次提交响应文件 截止 时间、地点	时间：2019 年 5 月 21 日下午 13 时 30 分 地点：上海市曹杨路 528 弄 35 号（中世办公楼）会议室，详见一楼大屏幕
21	磋商会 时间、地点	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地点：上海市曹杨路 528 弄 35 号（中世办公楼）会议室，详见一楼大屏幕。
22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按下列顺序应包括： 1）报价书（附件 1）； 2）报价承诺书（附件 2）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件 3）；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 4）； 5) 设计综合说明； 6) 设计服务及设计周期； 7) 设计图纸（详见磋商文件第四部分报价方案深度要求）； 8) 报价格式（附件 5-1）； 9) 设计费计算表（附件 5-2）； 10) 资格证明文件（附件 10）；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 6）； 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附件 7）； 12) 报价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23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 <u>1</u> 份、副本 <u>3</u> 份、其他 <u> / </u> 份
24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25	成交服务费支付	本项目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5 天内,成交人一次性向代理机构支付服务费人民币 6000 元整。
26	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 未按规定获取磋商文件的； 2) 在递交截止时间后送达响应文件的； 3) 报价人名称与报名时不一致的； 4) 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进行密封包装的。
27	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 响应文件未满足本文件规定的签字、盖章要求的； 2) 响应有效期少于本文件规定有效期的响应文件； 3)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4) 未按前附表要求提交保证金的； 5)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有效资格证明文件，或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有缺漏的； 6) 响应截止时间前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7) 不符合本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8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情况	本次采购若符合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鼓励环保产品、扶持福利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中小微企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等政策，将落实相关政策。
29	其他	报价截止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www.ccgp.gov.cn/cr/list ）对参与谈判会的报价人进行信息查询，确认报价人截至报价截止时间，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受上海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校的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现对上海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校（青浦校区）报告厅装饰及设备安装项目设计招标采购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采购。兹邀请相关供应商进行报价。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上海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校（青浦校区）报告厅装饰及设备安装项目设计招标采购

2、项目编号：招案 2019-0611

3、预算金额：人民币 40 万元，超过预算金额的报价无效。

4、采购内容：上海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校（青浦校区）报告厅装饰及设备安装项目设计招标采购（具体要求详见磋商文件一第三部分服务内容和要求）

5、服务期限：自签订委托合同起至本项目通过竣工验收之日为止。

6、服务地点：上海市青浦区向阳河路 889 号

7、报价有效期：报价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

8、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情况：本次采购若符合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鼓励环保产品、扶持福利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中小微企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等政策，将落实相关政策。

二、合格的供应商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 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已登记入库的供应商；
3. 具有建筑工程设计乙级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设计乙级以上资质；

三、报名、领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和地点：

- 1、时间：2019 年 5 月 11 日起至 2019 年 5 月 17 日，每天上午 9 时至 11 时，下午 1 时至 4 时（北京时间，双休、节假日除外）
- 2、地点：上海市曹杨路 528 弄 35 号中世办公楼 208 室。

凡愿参加报价的合格报价人应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规定进行报名，逾期不再办理。

本项目将对完成报名的合格供应商同时发售磋商文件。

3、报名步骤:

步骤①供应商进行现场报名前需自行登入 (<http://139.196.34.51:8088/registeronline.jsp>) 录入相关企业信息并保证提交的资料和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因供应商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信息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步骤②供应商在规定的报名时间段内携带以下材料前往代理公司(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 528 弄 35 号 208 室)进行现场报名初审:

- 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
- 资质证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以上资料应携带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通过初审的合格供应商领取磋商文件时须交纳标书费 600 元/本,售后不退。

注:供应商完成上述二个步骤视为报名成功,方可按照文件要求参加磋商。上述步骤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逾期不再办理,未按规定获取磋商文件的报价将被拒绝。

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时间:2019 年 5 月 21 日下午 13 时 30 分

地点:上海市曹杨路 528 弄 35 号(中世办公楼)会议室(详见一楼大屏幕)

五、磋商会时间及地点:

时间:2019 年 5 月 21 日下午 13 时 30 分

地点:上海市曹杨路 528 弄 35 号(中世办公楼)会议室(详见一楼大屏幕)

六、公告有效期至 2019 年 5 月 17 日,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七、联系方法:

采 购 人:上海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校

地 址:上海市青浦区香花桥镇向阳河路 889 号

联 系 人:张老师

电 话: 021-56749123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曹杨路 528 弄 35 号中世办公楼

邮 编：200063

联 系 人：张莹、沈煜阳

电 话：021-52555810

传 真：021-62446678

Email: zhangying001@cwcc.net.cn

第二部分 报价人须知

第二部分 报价人须知

一、 采购综合说明

- 1.1 “报价项目”系指采购人在磋商文件里描述的所需采购的货物/服务。
- 1.2 “货物”系指报价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一切设备、产品、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等有关技术资料和原材料等，以及其所提供货物相关的运输、就位、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1.3 “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报价供应商承担的各类专业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设计开发、产品交付、安装调试、质量检测、技术指导、售后服务、专业劳务服务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 1.4 “采购人”系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组织。
- 1.5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上海中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 1.6 “报价人”、“供应商”系指从采购人处按规定获取磋商文件，并按照磋商文件向采购人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1.7 “卖方”系指成交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服务的供应商。
- 1.8 本项目磋商文件的主要内容
 - 1.8.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8.2 磋商公告；
 - 1.8.3 报价人须知；
 - 1.8.4 服务内容和要求；
 - 1.8.5 合同条款；
 - 1.8.6 评审办法；
 - 1.8.7 格式附件。
- 1.9 本磋商文件是本项目采购过程中的规范文件，是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项目采购内容协议书的依据，也是本项目合同文件的主要组成部分。

二、 报价要求

- 2.1 报价和结算币种为人民币，单位为“元”。
- 2.2 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2.2.1 磋商时，响应文件中报价书内容与报价表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书为准；
 - 2.2.2 响应文件中数字表示的金额和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 2.2.3 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计算结果为准，并修正总价；
 - 2.2.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2.5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2.2.6 如有计算错误，磋商小组有权根据具体情况按对其最不利原则调整；
 - 2.2.7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 2.3 报价有效期见前附表。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密封和递交

- 3.1 响应文件应于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递交至指定的地点，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3.2 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须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并装订成册。
- 3.3 响应文件递交时必须密封包装，并在封口骑缝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每份书面响应文件应胶装成册，并注明正本或副本及项目名称、编号等字样。
- 3.4 响应文件的外包装需上注明“项目名称、编号、供应商名称、地址、电话和传真”等字样。如果正本与副本存在差异，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 3.5 本项目不接受以电报、电话、传真、快递形式递交的响应文件。
- 3.6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须应在规定签章处加盖报价人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3.7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在封面或扉页加盖公章。磋商文件规定签章处应加盖对应要求的报价单位公章、报价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报价代理人的签字或印章。

四、 磋商及评审

- 4.1 对所有报价人的报价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
- 4.2 评审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 4.3 评审细则详见磋商文件“第五部分评审办法”。

五、 定标

- 5.1. 资格最终审查
- 5.1.1 采购人将审查第一成交候选人的财务、服务能力及信誉，确定其是否能圆满地履行合同。
- 5.1.2 如果确定该供应商无条件圆满履行合同，采购人将对第二成交候选人资格做出类似的审查，直至确定成交供应商。
- 5.2 成交通知
- 5.2.1 评审结果公布后，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未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未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 5.2.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5.3 签订合同
- 5.3.1 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指定的时间、地点与买方签订合同。
- 5.3.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5.3.3 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无息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
- 5.3.4 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向未成交的供应商无息退还其保证金。
- 5.3.5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 5.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5.4.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5.4.2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4.3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 评审内容的保密

- 6.1 在磋商评审过程中，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竞标的有关资料及有关授予合同信息，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关人员均不能向供应商或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 6.2 在磋商评审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评审小组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资格。

七、 质疑

- 7.1 报价人应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提出质疑。
- 7.2 报价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函应以书面形式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须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报价人公章）。
- 7.3 联系方式详见磋商文件报价人须知前附表第8项

八、 其它

- 8.1 无论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 8.2 本磋商文件解释权属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 8.3 若发现供应商有不良行为的，将记录在案并上报有关部门。

第三部分

服务内容和要求

第三部分 服务内容和要求

1、项目名称：上海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校（青浦校区）报告厅装饰及设备安装项目设计招标采购

2、项目建设地点：上海市青浦区向阳河路 889 号

3、项目概况：

3.1 设计的范围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完成上海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校（青浦校区）报告厅装饰及设备安装项目设计，设计的主要内容包括：装修、专业舞台灯光及音响、给排水、电气、暖通等各工种方案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3.2 设计工期：60天。

3.3 设计质量：质量符合国家及上海市规范要求。

3.4 设计深度：详见第四章设计深度要求。

第四部分

报价方案深度要求

第四部分 报价方案深度要求

本项目设计工作应包括以下基本内容：

一、设计文件的编制内容

- 1、封面：写明项目名称、编制单位、编制年月；
- 2、扉页：编制单位法定代表人、技术总负责人、项目总负责人的姓名，并经上述人员签署或授权盖章；
- 3、设计文件目录：包括序号、文字文件和图纸名称、文件号、图号、备注、编制日期等；
- 4、设计说明书；
- 5、设计图纸：平面图、立面图、设计效果图等；
- 6、主要材料/设备表；
- 7、估算书。

二、设计文件编制的具体要求

2.1、设计说明书须包括以下几个方面的内容：

- 1、设计的内容和范围；
- 2、工程的基本状况、规模和设计标准；
- 3、工程设计中存在的必须解决的关键问题；
- 4、设计所采用的主要法规和标准的说明；
- 5、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包括建筑面积、主要房间面积和数量等；
- 6、有关设计图纸的说明；
 - (1) 主要房间使用功能的设计说明；
 - (2) 对建筑室内外环境的装饰风格及效果的说明；

- (3) 关于建筑装饰装修材料的应用和陈设品配置的说明；
- (4) 关于电气、弱电、消防、空调、给排水等安装设计方面的说明
- (5) 关于节能、防火和安全疏散设计的说明；
- (6) 其它。

2.2、设计图纸须包括主要楼层和部位的平面图、顶棚（天花）平面图、主要立面图等。

1、平面图。主要楼层的总平面图、各房间的平面布置图等。平面图中应表示出以下内容：

- (1) 标明原建筑图中柱网、承重墙以及需要装饰装修设计的非承重墙、建筑设施、设备；
- (2) 标明轴线编号，轴线编号应与原建筑图一致，并标明轴线间尺寸及总尺寸；
- (3) 标明装饰设计调整过后的所有室内外墙体、门窗、管井、电梯和自动扶梯、楼梯 和疏散楼梯、平台和阳台等；
- (4) 标明房间的名称和主要部位的尺寸，标明楼梯的上下方向；
- (5) 标明固定的和可移动的装饰造型、隔断、构件、家具、卫生洁具、照明灯具、陈设以及其他装饰配置和饰品的名称和位置；
- (6) 标明门窗、橱柜或其他构件的开启方向和方式；
- (7) 标注装饰装修材料的品种和规格、标明装饰装修材料的拼接线和分界线等；
- (8) 标注室内外地面设计标高和各楼层的地面设计标高。标注主要平台、台阶、固定 台面等有高差处的设计标高；
- (9) 标注索引符号、编号、指北针（位于首层总平面中）、图纸名称和制图比例；
- (10) 其它。

2、顶棚（天花）平面图。

- （1）一般应与平面图的形状、大小、尺寸等相对应；
- （2）标明柱网和承重墙、轴线和轴线编号、轴线间尺寸和总尺寸；
- （3）标明装饰设计调整过后的所有室内外墙体、管井、电梯和自动扶梯、楼梯和疏散 楼梯、雨棚和天窗等的位置，注明必要部位的名称，并标注主要尺寸；
- （4）标明照明灯具、防火卷帘、装饰造型以及顶棚（天花）上其他装饰配置和饰品的 位置，并标注主要尺寸；
- （5）标明顶棚（天花）的主要装饰材料、材料的拼接线和分界线等；
- （6）标明顶棚（天花）包括凹凸造型、顶棚（天花）各位置的设计标高；
- （7）标注索引符号、编号、图纸名称和制图比例；
- （8）其它。

3、立面图（必须含外立面）。须包括重要空间和主要方位的立面图，须比较准确地反映设计意图和效果。立面图中须表示出以下内容：

- （1）标明立面范围内的轴线和轴线编号，标注立面两端轴线之间的尺寸；
- （2）绘制需要设计的立面，标明装饰完成面的地面线和装饰完成面的顶棚（天花）及其造型线。标注装饰完成面的净高和楼层的层高；
- （3）绘制墙面和柱面的装饰造型、固定隔断、固定家具、门窗、栏杆、台阶等立面形 状和位置。标注主要部位的定位尺寸；
- （4）标注设计部分立面装饰装修材料的品种和规格，标明装饰装修材料的拼接线和分界线等；
- （5）标注索引符号、编号、图纸名称和制图比例。
- （6）其他。

4、剖面图，须包括表示空间关系的整体剖面图。

- (1) 标注轴线、轴线编号、轴线间尺寸和外包尺寸；
- (2) 剖切部位的楼板、梁、墙体等结构部分应按照原始建筑图或者实际情况绘制清楚，标注需要装饰装修设计的剖切部位的楼层地面标高、顶棚（天花）标高、顶棚（天花）净高、剖切位置层高等尺寸；
- (3) 剖面图中可视的墙柱面应按照其立面内容绘制，并标注立面的定位尺寸和其他相关尺寸，注明装饰材料种类和做法；
- (4) 应绘制顶棚（天花）、天窗等剖切部分的位置和关系，标注定位尺寸和其他相关尺寸，注明装饰材料种类和做法；
- (5) 应绘制出地面高差处的位置，标注定位尺寸和其他相关尺寸，标明标高；
- (6) 标注索引符和编号、图纸名称和制图比例。

5、设计效果图。设计效果图须能表现建筑装饰装修设计的外立面及室内主要或特殊部位的空间形态和装饰效果。效果图必须注重真实性，要与设计图纸表达的内容和意向保持一致。图面须标注所表达的建筑空间名称等。

6、各安装专业主要设备选型及主要走向图（音响舞台灯光专业由专业单位完成，设计单位配合其管线、桥架及配套结构等）。

三、主要材料及设备表。主要材料及设备表的内容须有材料/设备名称、规格及拟采用品牌。

四、投资估算。

五、本项目招标具体要求

本项目位于上海市青浦区向阳河路 889 号。

本项目主体建筑为六层，总建筑面积为 2250 平方米，建筑高度为 15 米。

本次单体装饰项目建筑共 720 平米。为多功能报告厅，配置：化妆间、专业灯光音响控制间、贵宾室等。

本项目装修内容包括水电、暖通、消防等工程。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参考）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若与项目需求书内容有冲突，以项目需求书为准，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一. 通用合同条款

参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房屋建筑工程）》（GF-2015-0209）和《建设工程设计合同（房屋建筑工程）中涉及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应用服务的补充示范条款（2017 版）》执行。

二. 专用合同条款：

采购人可根据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对“通用合同条款”进行补充、细化，在“专用合同条款”中补充或细化的内容，不得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和平等、自愿、公平、诚信原则。

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通用合同条款一致。

第六部分

评审办法

第六部分 评审办法

综合本项目的特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保护竞争，维护采购工作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特制定本评审办法，作为选定本次采购成交人的依据。

1. 磋商评审程序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货物/服务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的代表组成，其中外聘专家人数不少于磋商小组总人数的 2/3。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1.2 磋商小组履行下列职责：

- (1) 确认磋商文件、拟定磋商提纲；
- (2) 按磋商文件确定的有关规定对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及详细评审；
- (3) 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作出书面评价；
- (4) 要求报价人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 (5) 编写评审报告；
- (6) 向采购人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1.3 本项目不唱标，直接磋商。磋商前，报价人如系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则须交验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如系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则必须交验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

2. 磋商要求

将通过初步评审的合格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2.1 磋商小组专家组织磋商，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内容包括：要求提供的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等（如为多次报价时还包括竞标报价）。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评审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报价人。

2.2 磋商小组与报价人进行磋商的内容，报价人除当场答复外，还应对磋商中所涉及的澄清、达成的修改或报价资料等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交至磋商小组，否则以上资料视为无效报价。

2.3 磋商的结果以书面为准，应答文件必须由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或盖公章，经报价人和磋商小组确认后，替代响应文件中相应的内容，并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和选择成交的依据。如成交，则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 评审总则

3.1 本项目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 100 分，其中技术标权数 90%，商务标权数为 10%。

3.2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分别进行综合评审并汇总。综合得分（技术标得分+商务标得分）最高者为第一名，依次类推确定得分排名顺序，推荐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若出现二家供应商并列，则确定报价较低者排名靠前，若出现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或不能按磋商文件规定签订合同等原因取消成交资格，则按排名顺序依次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组织磋商，以此类推。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评分细则

一、商务评分（分值 10 分）（小数点保留两位）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说明
1	磋商报价	10 分	1、根据财政部财库【2014】214 文件规定，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磋商报价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 2、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得分计算公式如下：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10；

注：1、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的相关规定认定。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对联合投标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2%的扣除（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的价格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审价格。

3、根据《财库〔2014〕68 号》及《财库〔2017〕141 号》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其中残疾

人福利性单位须按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提供的则其价格不予扣除。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或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或大型企业。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按“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上述资料的报价，其价格不予扣除。

二、技术评分（分值 90 分）（最小打分单位 0.5 分）

序号	评 审 内 容		分值范围
一	设计方案内容、工作方案	a. 设计方案内容全面、完整，工作方案科学合理，能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 35 分； b. 设计方案内容全面、完整，工作方案一般，基本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 20 分； c. 设计方案内容不全面，工作方案一般，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得 10 分； d. 方案太过简单，粗糙的得 5 分。	35
二	后续服务工作安排及承诺	a. 后续服务工作安排及承诺满足要求，保障有力，措施完善切实可靠的得 25 分； b. 后续服务工作安排及承诺基本满足要求，保障措施基本完善的得 18 分； c. 后续服务工作安排及承诺缺失，保障措施不完善的得 10 分； d. 后续服务工作略有谈及，有部分保障措施的得 3 分。	25
三	类似项目业绩和经验情况	对各供应商以往（2016 年-至今）类似项目业绩、实施情况进行综合评审。（每提供 1 个得 2 分；以提供的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为准，最高得 10 分）	10
四	项目负责人任职资格及业绩	根据项目负责人的专业专长、职业资格认证证书、设计经验、获奖情况进行综合评审。 人员配备齐全、专业相符、年龄架构合理、类似工作经验多的得 10 分。 人员配备基本齐全、专业相符、年龄架构适中、类似工作经验一般的得 6 分。 人员配备不足、专业不符、年龄架构偏高、类似工作经验少的得 2 分。	10
五	项目组人员情况	根据项目组人员的专业专长、职业资格认证证书、人员配置情况、专业分工进行综合评审 人员配备齐全、专业分工明确、经验丰富 10 分 人员配备尚可、有经验 6 分 人员配备不全、经验缺乏 3 分	10

注：以上各项评分内容，如供应商未提供相对应内容，磋商小组不受最低评分标准限制，可予以零分计算

3.3 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评审小组将否决所有供应商的报价或取消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或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注：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如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满两家的，可继续磋商。）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5)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6) 磋商小组经磋商、评议认为所有响应文件都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第七部分

格式附件

第七部分 附件格式

附件 1

报价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人）：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磋商邀请，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报价人_____（报价人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电子文档_____份，其他_____份。

全权代表宣布如下：

（1）我方针对本次项目的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总报价）。

（2）我方接受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合同条款的全部内容。

（3）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全部磋商文件，包括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已完全理解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磋商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4）报价有效期为报价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5）我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递交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整。

（6）如果在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后，我方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报价，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7）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8）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报价人全权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_____

报价人名称：_____

（公章）：_____

（法人签字或者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等资格证明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人）_____：

兹证明_____（姓名），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现
任我单位 _____职务，系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性别：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单位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报价人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人）：

兹委托_____（姓名）全权代表我公司参与_____（项目名称、编号）的报价活动，受委托人由此所出具并签订的一切有关文件，我公司均予承认。

受委托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工作部门：_____职务：_____联系电话：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本授权书有效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公司：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_____（签字）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4

报价一览表（格式）

报价人名称：

项目编号：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1	总报价 (包括所有采购内容)	小写	
		大写	
2	设计服务周期		

注：1、以上报价包含本项目产生的所有费用，总报价精确到整数。
2、上述总报价应为报价人认为完成本项目所需全部费用。。

报价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1

报价明细表（格式自拟）

1. 全过程设计费报价：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元人民币）。

2. 报价计算标准、依据及优惠：

3. 全过程设计报价表：

单位工程名称	设计费报价 (元)	设计周期 (日历天)	备注
合计			

说明：可参考国家《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修订版）》及工程性质和工作内容分类计算；表中所列项目可免费提供服务的请在备注栏注明“免费”，设计费计算明细反映于格式 5-2 “设计费计算表”中。

报价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费计算表
(格式自拟)

要求详细表述 5-1 中设计费报价的计算过程、计算依据及优惠情况。

设计费计算

序号	分项名称	规模或等级	工程概算投资	费率或定额	系数	设计费 (万元)
注：工程设计费按国家现行收费标准收取，国家收费标准无具体规定的，双方协商确定。						

附件 5、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项 目 负 责 人 基 本 情 况 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毕业时间	年 月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执业注册				职称	
在本项目中担任任务					
类似工程主要设计成果	1	工程项目名称及规模		完成年月	在该项目中任何职
	2				
	3				
	4				
	5				
	6				
	7				
	8				
主要获奖情况					
其他需补充的情况					

附件 6、拟投入项目设计人员汇总表

拟 投 入 项 目 设 计 人 员 汇 总 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学历	专业	技术职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附件 7、拟投入主要设计人员简历表

拟投入各专业设计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毕业院校专业				毕业时间	年 月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执业注册			职 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主 要 经 历					
时 间	参加过的工程设计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主要设计人员包括：各专业负责人、并附职称或注册证书复印件)

附件 8

设计综合说明

设计说明包含以下内容：

- 1、设计依据、方案总体构思、设计方案说明（总平面设计说明）、装修设计说明、安装设计说明等；
- 2、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 3、投资估算：投资估算编制说明及投资估算表；
- 4、设计周期：分阶段列出设计周期（日历天）；
- 5、设计费报价：列出本“报价前附表”所规定采购范围的设计费总价及计算标准和依据，工程设计费计算明细表，设计费投标报价汇总表。
- 6、服务保证：保证设计质量、进度、服务承诺及主要措施。
- 7、其他。

附件 8-1

近三年同类项目业绩和经验情况一览表

报价人名称：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及地点	委托单位	委托时间	项目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备注
1						
2						
3						
4						
.....						

注：报价人应提供类似项目的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复印件）。

报价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9

资格证明文件

目录

- 1、供应商营业执照；
- 2、资质证书；
- 3、已完成上海政府采购网会员供应商的证明材料；
- 4、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7、如以分公司名义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授权函；
- 8、根据本磋商文件采购需求还需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注：以上证明文件须加盖公章。

须知

- 1、报价人应提交相关证明文件，以及提供其他有关资料。
- 2、报价人提供的资格文件将由采购人及买方使用，并据此进行评价和判断，确定报价人的资格和履约能力。

附件 9—1

资 格 声 明

致：_____（采购人）

关于贵方_____年 月 日_____项目的报价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报价，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和真实的。

1.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2. 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等；
3. 资质证书；
4.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8. 已完成上海政府采购网会员供应商的证明材料；
9. 如以分公司名义报价的，须提供总公司授权函；
10. 根据本磋商文件采购需求还需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11. 其他。

本签字人确认响应文件中关于资格的一切说明都是真实的、准确的。

报价人名称（公章）：

报价人地址：

本资格声明函授权代表（签字）：

传真： 邮编：

附件 9-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

我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遵守国家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和管理办法。

特此声明。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报价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属于_____行业，有从业人员_____人，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为_____元。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供应商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

我公司承诺已自查，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特此声明。

报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日期：年月日

保证金退还信息表（格式）

报价人全称：	
保证金的递交	
已递交的保证金形式：	（电汇/汇票/现金）
已递交的保证金金额：	
保证金的退还	
开户行：	
户 名：	
帐 号：	
保证金退还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

- 1、报价人可将递交保证金的银行汇款凭证作为本页附件。
- 2、报价人应准确填写保证金的退还账号、联系人等相关信息，以便采购代理机构及时退还保证。